

长城是中华民族的精神象征

——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就《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答记者问

按照中办、国办《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以下简称《建设方案》)要求,近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此,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就《规划》相关情况,接受了记者专访。

问:请介绍一下《规划》出台的主要背景和重大意义。

答:2019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嘉峪关时强调,“当今世界,人们提起中国,就会想起万里长城;提起中华文明,也会想起万里长城。长城、长江、黄河等都是中华民族的重要象征,是中华民族精神的重要标志。我们一定要重视历史文化的保护传承,保护好中华民族精神生生不息的根脉。”“长城凝聚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奋斗精神和众志成城、坚韧不屈的爱国情怀,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的代表性符号和中华文明的重要象征。要做好长城文化价值发掘和文物遗产传承保护工作,弘扬民族精神,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磅礴力量。”

建设国家文化公园,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掘好、利用好丰富文物和文化资源,让文物说话、让历史说话、让文化说话,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传承革命文化、发展先进文化等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的重大举措。对于进一步坚定文化自信,充分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持久影响力、革命文化强大感召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强大生命力具有重要意义。

长城是我国现存规模最大的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的精神象征,在中华文明史和中华传统文化发展史上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价值与地位。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具有总体规模大、价值高、时间跨度长、分布范围广、景观组合好、展示利用潜力大等特点,1987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我国首批世界遗产。长城沿线分布有种类丰富、历史文化价值较高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革命文化资源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资源。在长城保护传承利用方面,我国实施了一系列积极有效措施,使长城遗产突出普遍价值得到了妥善保护,为巨型线性文化遗产和系列遗产保护贡献了卓有成效的“中国经验”和“中国智慧”。2021年7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44届世界遗产大会上,长城被世界遗产委员会评为世界遗产保护管理示范案例。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按照《建设方案》要求,编制本《规划》。

问:《规划》的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是什么?

答:《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长城沿线一系列主题明确、内涵清晰、影响突出的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为主干,生动呈现长城作为中华文化的独特创造和价值理念,促进科学保护、世代传承、合理利用,积极拓展思路、创新方法、完善机制,做大做强中华文化重要标志,探索新时代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保护传承利用新路。

《规划》提出了三个阶段建设保护目标:一是到2021年底,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管理机制初步建立,规划明确的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初步落实,长城国

家文化公园重点建设区建设任务基本完成。二是到2023年底,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任务基本完成,长城沿线文物和文化资源保护传承利用协调推进局面初步形成,权责明确、运营高效、监督规范的管理模式初具雏形,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成果经验,为全面推进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创造良好条件。三是到2035年,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全面建成,符合新时代要求的长城保护传承利用体系全面建立。

问:请简要介绍《规划》的内容特点。

答:《规划》严格按照《建设方案》要求,明确了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规划背景、总体要求、总体空间格局,并分别就重点建设的四类主体功能区和五个关键领域基础工程,全面进行了规划部署,形成层次清晰、重点突出的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格局。《规划》还从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相关法规、完善政策制度、加强规划衔接、鼓励社会参与、强化督促落实等方面,明确了各级各有关部门职责要求,确保《规划》有力推进、有效落实。

在总体空间格局方面,《规划》充分考虑各时代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地域的空间分布特征、历史文化科学价值、景观游览价值、保存完整性和规模丰度以及开发利用程度等要素,按照“核心点段支撑、线性廊道牵引、区域连片整合、形象整体展示”的原则,以明长城为主线,串联沿线各类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自然生态、历史文化资源点,营造差异化的特色主题,全面展示长城的文化景观和文化生态价值,围绕“万里长城”形象标识,形成“1带、18段、26区、多点”的总体空间格局。

在编制过程方面,坚持开门编《规划》,组建由党史、文化、文物、旅游、规划等不同领域专家组成的编制团队,注重征求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沿线省(区、市)意见,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专家学者建议,坚持国家站位、突出国家标准,充分彰显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

问: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四类主体功能区建设有哪些具体安排?

答:《规划》根据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的整体布局、禀赋差异及周边人居环境、自然条件、配套设施等情况,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就四类主体功能区作了以下具体安排。

管控保护区,明确由长城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世界文化遗产区及新发现发掘文物遗存临时保护区组成。长城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按照国家《长城保护总体规划》和各省(区、市)政府公布的长城保护规划规定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执行。长城文物保护单位属世界文化遗产范围的长城点段,其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应与世界文化遗产的遗产区、缓冲区相衔接。新发现发掘文物遗存临时保护区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区根据各地长城保护相关规定确定。管控保护区设定要充分考虑长城点段文物本体安全性和文化景观完整性,对文物本体及环境实施严格保护和管控,对濒危文物实施封闭管理,建设保护第一、传承优先的样板区。

主题展示区,明确包括三种形态。一是核心展示园,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选取,且参观游览条件较好、地理位置优越、交通条件相对便利,是参观游览和文化体验的主体区。二是集中展示带,以核心展示园为基点,以相应的省、市、县级文物资源为分支,汇集形成文化载体密集地带,进行整体保护利用和系统开发利用。

提升,建设集遗产保护、环境美化、文化传承、产业发展等为一体的复合型长城文化遗产廊道。三是特色展示点,区位相对较为独立,布局较为分散,可满足分众化游览体验,距核心展示园与集中展示带距离较远但具有特殊文化意义和体验价值。

文旅融合区,明确以主题展示区为基础,以利用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的外溢效应为重点,通过文化和旅游融合,延长产业链,扩展产业面,建立文旅深度融合的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集聚区,充分释放文物和文化资源的价值,实现与其周边就近就便和可看的历史文化、自然生态、现代文旅优质资源联动开发利用。要立足主题展示区的规划建设,妥善处理长城国家文化公园与沿线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空间规划边界,明确保护范围,面向公众文化需求,重点推进建设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示范区。

传统利用区,明确在长城沿线城镇中,选择一批具有浓郁长城特色、具备历史文化价值的民居建筑、历史文化街区、重要关堡城镇及长城村落等传统生活区域。要处理好文化传承和保护开发的关系,逐步疏导不符合建设规划要求的设施、项目等,发掘活化长城非物质文化遗产,适度发展文化旅游和特色生态产业,适当控制生产经营活动,促进长城优秀传统文化的社区传承。

问:聚焦关键领域五大工程有哪些重要举措?

答:建设国家文化公园的关键是集中实施一批标志性工程,《规划》提出,要聚焦关键领域,推进实施五大工程。

(一)保护传承工程:一是有序推进长城文物考古工作,开展重要点段考古研究,加强长城考古科技支撑,强化长城考古成果发布展示。二是加强长城文物资源保护,实施长城重大修缮保护项目,加强长城文物预防性主动性保护,完善集中连片长城保护措施,严防不恰当开发和过度商业化,加强已开放参观游览区及非参观游览区的管理。三是提高长城文化传承活力,丰富完善长城文化的展示体系,举办系列文化节庆活动,创作长城文化艺术精品。

(二)研究发掘工程:一是加强长城文化系统研究,重点深化对长城精神、爱国主义精神、抗战精神的理解和认识,深化对长城文化价值、遗产价值、景观价值的整理和挖掘。二是构建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加大国家社科基金等支持力度,重点在长城国家文化公园范围界定、内涵定义、功能定位、空间布局、资源保护、管理体制、运营机制、法律保障等方面开展基础研究。三是深入研究阐发长城精神价值,加强长城精神和长城所承载的丰厚优秀传统文化的挖掘阐释,推动长城文化与时代元素相结合,为新时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四是整理发掘长城沿线文物和文化资源所承载的重大事件、重要人物、重头故事,拍摄电视专题片“长城之歌”,鼓励创作推出一批长城主题的优秀文艺作品。

(三)环境配套工程:一是维护长城沿线人文自然风貌,实行严格保护措施,合理控制长城周边开发建设强度,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和传统村落的整体保护提升,保持建筑风格和整体风貌的地域环境特色。二是完善提升各类设施和服务体系,结合主题展示区和文旅融合区建设,完善相关公共设施、应急设施和公益设施,推进必要商业设施建

设。三是推动建设长城复合廊道体系,改善旅游交通条件,按照“主题化、网络化、快旅与慢游结合”原则,打造融交通、文化、体验、游憩于一体的复合廊道。四是健全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服务标准体系,促进实现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统一化、规范化、系统化的规划建设与管理运营。

(四)文旅融合工程:一是打造一批中华文明标识性长城参观游览区,以历代长城中能集中体现长城精神和历史文化价值的世界文化遗产和全国重点保护文物为载体,丰富文化业态和提高展示水平。二是有序开放一批长城参观游览区,结合各地实际需求,在前期做好安全专项评估、进行必要保护修缮、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基础上,适时开放新的长城参观游览区。三是规划建设文旅深度融合示范区,推动建设长城+历史文化文旅融合区、长城+生态文旅融合区、长城+现代文旅融合区等。四是开发长城文化创意商品,设计系列充分体现长城文化特色的纪念品、手工艺品、创意美食等产品。五是培育一批特色文化和旅游企业,聚焦转型升级,整合周边资源,完善产业链条。六是打造长城塞上生态文化和旅游产品,开发长城文化研学旅游产品,借势发展长城体育运动旅游,大力推进长城山地草原避暑康养旅游,探索推进长城沙漠戈壁户外探险等专项旅游。七是推出长城游览联程联运经典线路,以主题展示区为依托,突出长城文化遗产空间连续性、文化关联性、地域主题差异性,串联和展示长城沿线文物和文化资源。八是打造“万里长城”文化品牌,组建长城文旅联盟,统筹长城文化和旅游产品开发,推进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整体品牌塑造和营销推介。

(五)数字再现工程:一是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实现主题展示区无线网络和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全覆盖。二是搭建官方网站和数字云平台,对长城文物和文化资源进行数字化展示,打造永不落幕的网上空间。三是维护提升长城资源数字化管理平台,对接国家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体系,推动长城遗产信息资源数据共享、合理利用。

问:在组织保障方面有哪些具体要求?

答:建设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是国家实施的重大文化工程,《规划》从六个方面提出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构建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分级管理、分段负责的工作格局,在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导下,做好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组织协调,强化顶层设计、跨区域统筹协调,发挥部门职能优势、整合资源形成合力。二是健全相关法规,深化对长城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法律问题研究和立法建议论证,推动保护传承利用协调推进理念入法入规。三是完善政策制度,统筹利用各部门资源,强化政策支持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可持续性,发挥宏观政策综合效应。四是加强规划衔接,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规划,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筑牢生态安全底线,依法依规,有序推进。五是鼓励社会参与,完善长城保护员和长城保护志愿者服务制度,鼓励社会组织和社区参与。六是强化督促落实,健全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定期开展自查,加强工作督导,对重大事项和重点工程进行跟踪评估,及时反映重大进展、重大问题和意见建议。

新华社北京10月27日电